

证券代码：831124

证券简称：中标节能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北京中标新亚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中外合资经营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8 月 16 日 14:3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8 月 1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成立北京中标新亚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议案

为提升企业文化形象,更好地发挥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企业凝聚力,按照《工会法》及《北京市实施〈工会法〉办法》等有关规定,拟成立北京中标新亚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二) 审议《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公司与原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的《审计业务约定书》已履行完毕,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经综合评估,公司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三) 审议《关于注销北京中标新亚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埃塞俄比亚分公司》议案

鉴于埃塞俄比亚目前国内现状,根据当前公司经营战略和后续经营计划,为优化业务结构、降低经营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公司拟注销埃塞俄比亚分公司。埃塞俄比亚分公司注销后,该分公司的资产、负债、人员等全部并入公司,所以注销分公司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影响。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委派代表代表法人股东/企业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企业股东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企业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委派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企业股东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委派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8年8月16日 10:30 至 14: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91 号国图文化大厦五层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1、会议联系人：仝宝雄 2、联系电话：(010) 88515001-166

3、传真号码：(010) 68482317 4、电子信箱：tong-bx@hcazb.com 5、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91 号国图文化大厦五层 6、邮政编码：100048

(二) 会议费用：无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日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中标新亚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北京中标新亚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标新亚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30日